

证券代码：301077

证券简称：星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6-029

浙江星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星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与杭州天宽科技有限公司签署〈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公司拟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杭州天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宽科技”）不低于51.00%的股份。因交易各方未能就本次交易的核心条款、交易细节达成一致，未能达成最终方案和正式协议，经公司充分审慎研究及交易各方一致同意，终止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概述

2026年1月14日，公司与天宽科技原股东浙江松萌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杭州承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卢晓飞以及徐宏签署了《股权收购意向协议》，公司拟以现金方式购买天宽科技不低于51%的股权。本次交易前，公司未持有天宽科技的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天宽科技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经初步测算，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

组，但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涉及公司发行股份，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二、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期间的相关工作

自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以来，公司积极推进本次交易事项所涉及的各项工 作，并与交易各方就具体交易方案等事项进行反复协商、论证及完善。在筹划本次重组事项过程中，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中对相关风险进行了充分提示，同时积极履行信息保密义务，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

2026 年 1 月 15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与杭州天宽科技有限公司签署〈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2026 年 2 月 14 日、2026 年 3 月 16 日、2026 年 4 月 15 日、2025 年 5 月 15 日，公司分别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2026-006、2026-021、2026-025）。

三、关于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自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以来，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积极组织交易各方以及中介机构稳步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开展了商业、法律、财务等专项尽职调查。交易各方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案进行了多次协商，但就本次交易的核心条款、交易细节未能达成一致，经公司充分审慎研究及交易各方一致同意，终止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四、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决策程序

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公司此前尚未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程序，未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正式方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未正式实施，故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五、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终止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终止本次交易是公司与各方向充分沟通、审慎分析和友好协商后做出的决定，交易对手在《股权收购意向协议之终止协议》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公司已支付的1000万元意向金全部退还，除此之外，交易各方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对公司现有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已经完成对东旺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70%股权的收购，开始进入人工智能领域，实现双主业发展战略，聚焦AI应用与商业化落地，加快向新质生产力转型步伐，打造第二增长曲线，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六、承诺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承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少一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七、其他说明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星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8日